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18年9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18年9月17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冬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决议同意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丰宁满族自治县拓科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的项目贷款（用于实施丰宁满族自治县智慧城市PPP项目的建设资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请参见公司2018-060号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新加坡分支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决议同意薛汇如先生辞去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代表，即时生效。同时，委任陆东强先生为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代表，即时生效。同意薛汇如先生辞去公司全资子公司Kedacom International PTE. LTD.的董事职务，即时生效。同时，委任陆东强先生为全资子公司Kedacom International PTE.

LTD. 的董事。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决议同意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通知请见公司 2018-061 号公告。

三、报备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9 日